附件1

2022年“清廉大同”廉洁文艺作品征集

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、文化文艺工作系列重要论述，充分发挥廉洁文化教育、示范和导向作用，根据市委关于全面建设清廉大同的统一部署，按照《关于举办首届“清廉大同”廉洁文化艺术展暨廉洁文化艺术周活动的实施意见》（同纪发﹝2022﹞1号）要求，市委宣传部、市文联决定组织开展以“清廉大同”为主题的廉洁文艺作品征集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围绕“清廉大同”主题，以社会主义文艺观、社会主义价值观为基本遵循，坚持思想精深、艺术精湛、制作精良的原则，深入挖掘本地廉洁基因，全面梳理我市廉吏廉文廉史，用好用足用活本地历史文化资源、廉洁教育资源、红色资源、案件资源，探索将文艺创作与廉洁文化建设有机融合的创新实践，创作一批具有大同本土特色，集思想性、艺术性和观赏性于一体的精品力作，展示大同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新成效，反映大同廉洁文化建设新特点、新举措、新变化，用情用力讲好“清廉大同”生动故事。

**二、征集对象**

全市各级党组织、党员干部，广大文艺工作者、文艺爱好者。

**三、征集内容**

聚焦大同丰厚的历史文化资源和红色资源，深入挖掘廉洁文化因素、传承廉洁基因，将“红色课堂”与“廉洁文化建设”相结合，深入挖掘平型关精神、大泉山精神内涵，发挥其润物无声的廉洁教育意义，讲好党的故事、革命故事、英雄故事。

聚焦挖掘大同本土历史廉政人物栗毓美、吕坤、李殿林等廉吏精神，聚焦“能臣廉吏”栗毓美的清廉事迹，深度解析其形象中蕴含的廉洁文化基因，打造栗毓美廉洁文化品牌。

聚焦反面典型案例开展文艺创作，深入剖析根源、总结教训，发挥作品的警示、震慑、教育作用。

聚焦革命英烈、道德模范、最美人物、最美家庭、身边好人等新时代群众身边的典型榜样，挖掘革命先辈家风家教家训中的廉洁元素，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。

**四、征集类型说明**

作品内容主题鲜明、健康向上、贴近实际，作品立意要与廉洁文化内涵相关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平。

**1.文学创作类：**包括诗歌、散文、小说、杂文、影视文学剧本和微电影脚本等，作品以Word 文档报送，标题黑体二号字，正文仿宋三号字，行距固定值28磅，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5 毫米，文末注明作者简介、联系电话和通信地址。

**2.艺术设计类：**包括公益广告、数码艺术、海报、漫画、民间艺术等，作品报送电子文件，电子文件包含三幅不同角度的作品照片，并用Word文档进行作品描述、创意说明以及制作过程，注明作者简介、联系电话和通信地址。

**3.舞台展现类：**包括戏剧、音乐、曲艺、舞蹈、朗诵等形式不限，作品以MP3或WAV格式报送音频源文件或以MP4格式报送视频源文件，并用Word文档进行作品描述，注明作者简介、联系电话和通信地址。

4.投稿作品须为原创，严禁使用高仿、抄袭、复制、拼接他人作品，确保未参加过其他评选活动，且未公开发表过，凡涉及有关法律问题，由作者自行负责。

**五、作品评审及使用**

1.活动主办方将组织专家对征集作品进行评选，每类作品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，获奖作品颁发荣誉证书。对参赛作品量多质高的单位，设立“优秀组织奖”。

2.推荐优秀作品在大同日报、大同广播电视台及所属新媒体等各类媒体平台集中展示展播，并择优向上级媒体推荐。

3.适时将优秀作品编印结集成册，以供宣传推广。

附件2

# 首届“清廉大同”廉洁文化艺术展征稿通知

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，也是我市“奋斗两个五年、跨入第一方阵”的开局之年。根据市委关于全面建设清廉大同的统一部署，按照《关于举办首届“清廉大同”廉洁文化艺术展暨廉洁文化艺术周活动的实施意见》（同纪发﹝2022﹞1号），决定举办首届“清廉大同”暨迎七一廉洁文化艺术展。此次展览旨在通过书法、美术、摄影、雕刻及手工艺品等艺术形式，助力我市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，传递执政文化正能量，实现以先进文化启智润心，以高尚道德砥砺品格，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、廉洁用权、廉洁修身、廉洁齐家的思想自觉。现将展览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主办单位：市纪委监委机关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市文联

**二、时间安排**

征集时间：即日起至2022年5月25日（以收到作品时间为准）

展览时间：2022年6月中下旬

**三、展览地点**

大同市美术馆

**四、征稿范围**

各级党组织、党员干部，社会各界书法、美术、摄影、雕刻专业人士、爱好者，手工艺制作爱好者（包含民间手工艺人、社会各界爱好者、手工艺制品专业制作个人、团队等）均可参与投稿。

**五、征稿主题**

投稿作品要求突出“清廉大同”主题，坚持大同特色和清廉元素相结合，集红色基因传承、榜样先进引领、反面案例警醒、清廉家风浸润等内容为一体，用艺术形式讲述中华传统文化、新时代壮丽画卷和百姓生活当中的廉洁故事、生动实践和感人事迹，赓续精神血脉、紧扣时代脉搏、弘扬清风正气。

**六、作品要求**

征集作品包含书法、美术、摄影、雕刻及手工艺品等艺术形式，作品要主题鲜明、立意高远、内涵隽永，格调高雅，政治性、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。参征作品须为作者原创，严禁使用高仿、抄袭、复制作品投稿，如出现以上情况造成任何法律纠纷及责任由作者自负，并取消其参展资格。

**（一）书法作品**

1.书体不限，要求竖式，尺寸不超过四尺整张（138cm×69cm）;

2.作品需注明作者姓名和联系电话；

3.草书、篆书须附释文，个别异体文字，附文字出处复印件。

**（二）美术作品**

1.画种：中国画、油画、版画、水彩粉画

2.国画要求尽量立式，画芯不小于六尺或八尺整张（鼓励大幅作品）

3.油画画芯尺寸不小于150cm

4.组画作品每幅画芯尺寸不小于120cm

5.作品需注明作者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作品名称，并附主题说明文字。

**（三）摄影作品**

1.投稿不限数量，多张图片用压缩文件打包发送；

2.可对图片进行调色、裁剪等后期处理，不得人为加减画面元素，不收创意作品，不得添加边框、水印等；

3.图片大小5M以上；

4.作品需注明“图片标题+拍摄地点+作者（实名）+电话号码+简单说明”，需特殊说明的加文字叙述，图片标题不以主题名为主。

5.作品内容紧扣廉洁文化主题，充分展示我市在经济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生态建设、城市建设、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、民生保障等方面工作成效中所蕴含的廉洁元素。

**（四）雕刻作品**

1.设计要求：作品要寓意深刻，反映时代精神和清廉理念，作品的设计风格、表现形式、制作材料、规格、表现手法和技法不限。

2.雕刻作品要提供设计创意、作品主题、制作方法等有关作品的设计说明。

**（五）手工艺制品**

1.利用手工编、织、绣、缝、钩、剪、雕、扎、串、塑等各类手法制作的实用型、装饰型、艺术型的刺绣作品、剪纸作品、钩编缝制作品、串珠作品、毛植作品等，其他创新型手工制品均可参加评选。

2.作品要融合艺术性、实用性、装饰性为一体，富有清廉内涵，要融入大同市文化元素，展示地域特色，具有对外宣传的功能，要美观、大气、精致，做工精细。

附件3

# **“清廉大同”原创微视频微电影微动漫征集启事**

根据市委关于全面建设“清廉大同”的统一部署，按照《关于举办首届“清廉大同”廉洁文化艺术展暨廉洁文化艺术周活动的实施意见》（同纪发﹝2022﹞1号），集中宣传展示大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生动实践，决定开展“清廉大同”原创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微动漫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活动以“清廉大同”为主题，面向全市各级党组织、社会各界和广大网友征集专题类、纪实类、树新风、公益广告、动漫等各类微视频作品。特别欢迎电视台、影视制作机构以及高校大学生参加。作品要以真实、生动、鲜活的视频影像，突出反映大同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新举措，继承党的优良作风、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新实践。作品要以小见大、见微知著，力求以小切口展示大主题，小视角展现大变化，小故事蕴含大内涵，弘扬清风正气，传递真善美、正能量，同时要以文化人、润物无声，具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，全面反映我市建设“清廉大同”的生动实践。

**二、主要内容**

作品要主题鲜明、内容健康，联系实际、贴近生活，寓意深刻、教育性强，要以小见大，润物无声，弘扬清风正气，传递真善美，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从中受到廉政教育和启示，不得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公共秩序和善良风俗。

**1.专题类作品：**要求以“廉”为核心，讲述党的故事、革命故事、英雄故事、改革故事、发展故事、反腐故事、纪检监察故事等，反映体现党的优良作风的人物故事，优秀传统文化中家规家风、官德箴言、反腐等主题。时长不超过3分钟。

**2.纪实类作品：**要求用镜头纪录生活，讲述身边与清正廉洁有关的故事。以小见大、饱含哲理，引人深思。作品可以是具有一定专业水准的手机拍摄视频作品。

**3.树新风类作品：**要求故事生动，结构完整，引人入胜，讲述敬业故事、诚信故事、家风故事等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**4.公益广告类作品：**要求立意深刻，制作精良，具有感染力，传递崇廉尚廉的价值观，提倡短而精。

**5.动漫类作品：**要求凸显动漫作品形式丰富生动、内容兼具幽默与讽刺、发人深省等特点。

**三、活动安排**

活动从即日起截至2022年6月15日。所征集作品将择优在市纪委监委官方网站、大同广播电视台、大同日报融媒、看大同APP和各主办单位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行展映。同时，优先推荐参加中央、省市相关主题展示活动。

**四、作品要求**

**1.作品类型**

作品类型分为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微动漫三类。

**2.作品时长**

微视频作品时长不超过3分钟；微电影时长不少于5分钟，不超过15分钟；微动漫时长不超过3分钟。

**3.技术规格**

参赛作品须为数字视频作品，同一部作品的视频格式分别制成MOV(H264)格式和FLV格式，视频大小不要超过300兆，此格式用于上传网络视频，像素比例为高清（1920×1080）以上。

**4.字幕要求**

作品对白语言不限，设置简体中文字幕，字幕位置不得超出画面之外；片头不要过长，简单注明作品名称、主创人员姓名、单位及职务等。

**五、参展须知**

1.作品要严格政治把关，把牢正确方向，坚决杜绝作品中出现错误观点和不恰当言论，出现违背社会公共道德、侵犯他人隐私及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或规定的内容。

2.本次征集只限原创作品，不得抄袭。所投作品一经选用，即视为投稿人独家、免费、长期授权使用除署名权以外的其他全部权利。

3.参展即视为同意并遵守本次活动的各项规则约束，主办单位将入选作品用于非商业用途（包括用于户外、展览、印刷品、媒体、网络等）宣传，并不再另外支付费用。

4.本次活动不收参展费、不退稿。

5.活动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